

60

2018/12

世界人權宣言 70 周年特輯



環「報」兒「童」版

目「錄」

兒童環境文學家

小麻雀大英雄 (第四集)

美麗新境界

人權宣言 70 周年：懷抱希望，邁向更好的未來！

地球怎麼了？

人權的挑戰與目標

若草書屋

世界人權宣言簡易版(中英對照)

環境傳人

融貫中西的人權宣言起草者
一張彭春





小麻雀大英雄(第四集)



作者：黃勻宏

◎前情提要

為了守護好不容易找到的新家，瑞瑞

鼓起勇氣自告奮勇去說服人類不要開發山林……

◎瑞瑞的行動

森林會議的藍鵲主席拍拍瑞瑞的翅膀說：孩子，如果這次能夠成功，你將會是我們的大英雄，我們都會很感激你的。瑞瑞在心中默默的幫自己加油，我一定要成功，守護大家的家園。

這天，小宇又帶著吐司去找瑞瑞玩，小宇看到瑞瑞悶悶不樂的樣子，於是問他：「怎麼了？這裡有你愛吃的吐司唷！開心點啦～」瑞瑞這才慢慢開口說：「小宇，你來了啊，我正在煩惱一件事。」小宇：「是什麼事呢？」瑞瑞：「就是要請你們人類不要開發我們居住的山林阿！如果沒有這些樹，我們就會沒地方去了」還告訴小宇，自己是為了躲白尾八哥才搬來這裡的，萬一連這裡也無法居住，他和他那些好朋友真的不知道該怎麼辦了！小宇自信的說：「我或許可以幫你呦！」瑞瑞：「怎麼幫？」

小宇：「我可以先告訴我爸爸媽媽，他們一定會有好點子的！」瑞瑞：「是嗎！真是太謝謝你了！」之後小宇和瑞瑞就更常在一起商量如何阻止山林開發案進行。



華文區兒童環境文學家



世界未來委員會發起，環品會響應並舉辦的活動，是一個讓兒童說出他們想要的未來的平台。

美_{ㄇㄟ}麗_{ㄌㄧˋ}新_{ㄒㄩㄣ}境_{ㄐㄩㄥˋ}界_{ㄐㄩㄟˋ}單_{ㄉㄨㄢ}元_{ㄩㄢˊ}



人權宣言 70 周年

懷抱希望，邁向更好的未來



◎什麼是人權？

人權是**所有人與生俱來的權利**，不論人種，性別，國籍，種族，語言，宗教或任何其他身份，都平等享有人權。人權包括生命權和自由權，免於奴役和刑求的自由，意見表達和言論自由，工作和教育權等等。每個人都有權享受這些權利，不受歧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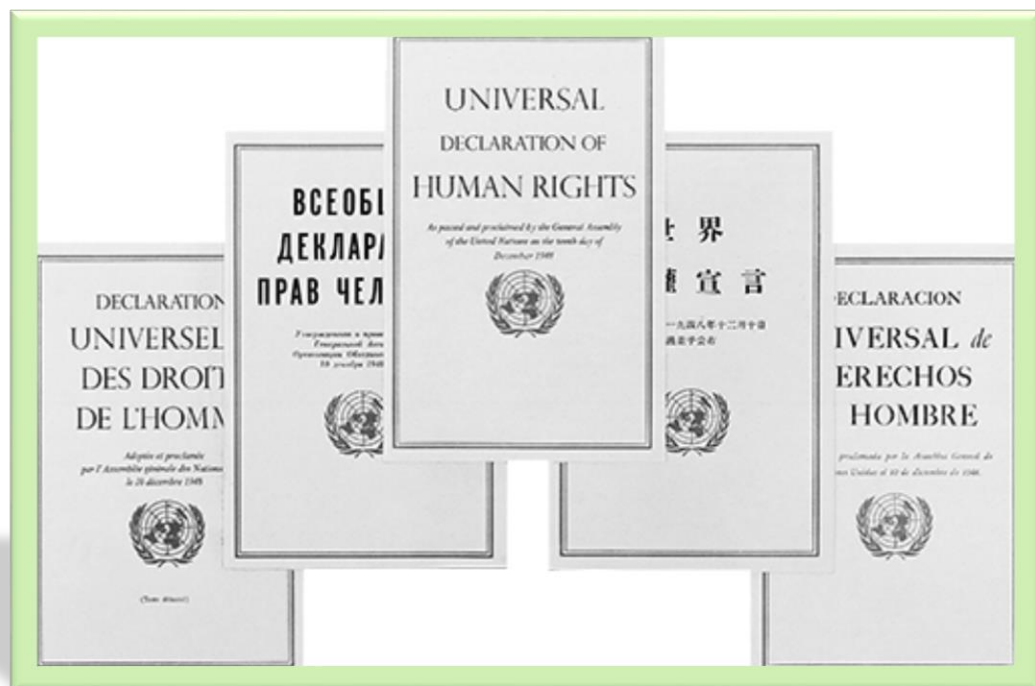
◎世界人權宣言

《世界人權宣言》(UDHR) 是人權史上的里程碑。1948 年 12 月 10 日，聯合國大會第 217 A (III) 號決議在巴黎通過《世界人權宣言》，人類歷史上首次出現普遍保護所有人的「基本人權」。《世界人權宣言》已經被翻譯成 501 種語言 - 成為世界上翻譯最多的文件 - 並被寫入許多新獨立國家及新民主國家的憲法中。《世界人權宣言》和其後的《公民和政治權利國際公約》以及《經濟、社會、文化權利國際公約》共同組成國際人權的基礎。

◎世界人權日

每年的 **12 月 10 日** 是世界人權日，慶祝《世界人權宣言》通過的那一天，而今年是《世界人權宣言》通過 70 周年。70 年來：

- ✓ 《世界人權宣言》賦予我們所有人權利。
- ✓ 人權每天都與我們所有人息息相關。
- ✓ 平等，正義和自由可以防止暴力和維持和平。
- ✓ 無論何時何地，當人權的價值觀被拋棄，都將使我們每個人處於更大的風險之中。
- ✓ 因此，我們每個人都需要採取行動，捍衛自己和他人的權利。





人權的挑戰與目標



「**沒有**好的生活環境，就奢談人權！」

在《世界人權宣言》通過 20 年之後，聯合國認識到這個道理，於是在 1972 年召開「聯合國人類環境會議」，提出有 109 項行動方案的《人類環境宣言》，確定人類發展應該重視環境保護的方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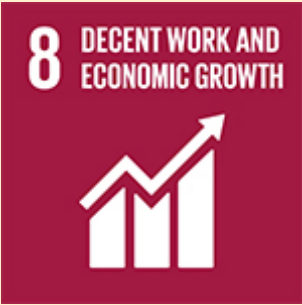
根據《人類環境宣言》，聯合國在 1983 年設立了「世界環境與發展委員會」，提出「永續發展」的概念，希望**每一個世代的人在滿足自己需求的時候，都不要損害到未來世代的發展機會。**

2015 年聯合國進一步通過 2030 議程，並據此訂定具體的 17 項**《永續發展目標》** (SDGs)，作為實現永續發展的階段性藍圖。

以下我們就帶各位小朋友一起認識這 17 項永續目標，並邀請大家一起「思考」它們所代表的意義：

永續發展項目	2030 年目標	想一想
	終結一切形式的貧窮	1. 貧窮是什麼? 2. 地球資源有限，如果提高貧窮國家人民的生活費，卻不改變富裕國家的生活模式，地球資源是否會加速消耗殆盡?
	終結飢餓，達成糧食安全、改善營養並促進永續農業。	非洲是世界上飢餓人口比例最高的地區，如果，非洲的土地能夠生產出茶葉，咖啡，糖，可可，花生，鮮花，肉類，棕櫚油，木材和許多其他農產品到其他國家，為什麼不能養活自己?
	確保健康及促進各年齡層的福祉	除了瘧疾、愛滋病等直接造成死亡的傳染性疾病外，值得注意的是工業、農業、運輸產業使用的化學品越來越多，這些化學品對人體有害，並且在製造與使用過程散布到環境中，汙染空氣、水與土壤，並經由呼吸、飲水、食物進入我們體內，對發育中的兒童影響尤其顯著，而我們對這些化學品並不了解，美國每隔十年製作「人體暴露於環境化學品的國家報告」，台灣至今沒有這類報告。

永續發展項目	2030 年目標	想一想
	確保有教無類、公平以及高品質的教育，及提倡終身學習	1. 什麼是高品質的教育？ 2. 台灣的國小入學率是 97%，已經超過本項目標所訂定 91% 的標準，身為學生的你/妳，覺得台灣的教育品質還可以怎麼提升？
	實現性別平等，並賦予婦女權力	1. 查查看什麼是性別平等，並舉出一個生活中性別不平等的例子，為什麼它是不平等的？ 2. 我國民法規定可以結婚的年齡女生是 16 歲，男生 18 歲，是否構成性別不平等？
	確保所有人都能享有水及衛生及其永續管理	常常聽到台灣有缺水的新聞，為什麼雨水豐沛的台灣會缺水？缺水的問題只能靠興建水庫來解決嗎？想想看有沒有什麼創新的方式可以幫台灣變成更吸水的「海綿」？例如將城市的道路設計成透水鋪面，或是增加濕地與埤塘的面積，讓不受天氣影響的地下水能夠獲得補充。
	確保所有的人都可取得負擔得起、可靠的、永續的，及現代的能源	百年前的人不需要電力也能生活，為什麼要將「可負擔起的電力」列為永續發展目標？

永續發展項目	2030 年目標	想一想
	促進包容且永續的經濟成長，達到全面且有生產力的就業，讓每一個人都有一份好工作	經濟可能無限制的永遠成長下去嗎？當追求經濟成長會危害環境的時候，要如何取捨？就業的前提一定是經濟有所發展？
	建立具有韌性的基礎建設，促進包容且永續的工業，並加速創新	想一想什麼是有韌性的基礎建設？所謂「韌性」是不是也應該包括「不建設」？例如坡度陡峭又多雨的台灣高山並不適合修築太多容易崩塌又不涵水的柏油馬路，就應該減少開發這些高山道路。
	減少國內及國家間不平等	查查看台灣的貧富差距大嗎？是什麼原因造成的呢？
	促使城市與人類居住具包容、安全、韌性及永續性	2050 年，全世界將有 2/3 的人口住在城市裡，想想看自己居住的城市遇到哪些問題？可能的解決方案是什麼？

永續發展項目	2030 年目標	想一想
	確保永續消費及生產模式	嘗試舉出自己或家人、同學「不」永續的生活習慣，要如何改變?有沒有更好的替代方案?
	採取緊急措施以因應氣候變遷及其影響	從 1880 年到 2012 年，全球平均氣溫上升了 0.85°C，各國雖然提出減碳目標，但仍然不夠積極，專家預估到 2050 年全球升溫就會超過 2°C，這將為全球帶來危險的氣候系統。查查看氣候變遷的相關資料，台灣的減碳目標是什麼？夠不夠好？為什麼？
	保育及永續利用海洋與海洋資源，以確保永續發展	1.台灣的遠洋漁業違法濫捕情形嚴重，例如將鯊魚割掉魚鰭後丟棄，以及捕撈太平洋禁捕之黑鯊等行為，在 2015 年被歐盟給予黃牌警告，如果未改善，歐洲將不再進口台灣的魚獲。 2.認識什麼是「永續漁業」，以及歐盟對台灣發出警告的理由。歐盟指責台灣已經有健全的法規和執法的技術，但卻沒有落實，又是什麼意思？

永續發展項目	2030 年目標	想一想
	保護、促進生態系統的永續使用，永續的管理森林，對抗沙漠化，終止及逆轉土地劣化，並遏止生物多樣性喪失	台灣地狹人稠，人與自然的衝突每天都在上演。搜尋一個台灣土地利用的爭議，並試著了解支持與反對雙方的理由。
	促進和平且包容的社會，以落實永續發展；提供司法管道 給所有人；在所有階層建立有效的、負責的且包容的制度	連結司法改革進度追蹤平台，挑選一項決議，了解背後的問題是什麼？會議結論是什麼？現在的改革進度到什麼地步？
	強化永續發展執行方法及活化永續發展全球夥伴關係	在地球儀上選一個國家，查查看台灣與這個國家有怎樣的交流互動，關係是好是壞？如果你是外交部長，要如何促進台灣與這個國家的友好關係？



世界人權宣言簡易版



《世界人權宣言》 總共有 30 個條文，我們來看看國際青少年人權協會為青少年準備的簡易版條文：

1. 我們天生自由而且平等。

We Are All Born Free & Equal.

中文：我們一生下來就有自由。我們都擁有自己的觀念和想法。我們應該被同等對待。

英文：We are all born free. We all have our own thoughts and ideas. We should all be treated in the same way.

2. 不要歧視。

Don' t Discriminate.

不管我們的差異是什麼，這些權利是屬於每一個人的。

These rights belong to everybody, whatever our differences.

3. 生存的權利。

The Right to Life.

我們都有生存的權利，並且可以自由與安全的生活。

We all have the right to life, and to live in freedom and safety.

4. 不要有奴隸制度。

No Slavery.

沒有人有任何權利把我們當奴隸。我們也不可以把任何人當成奴隸。

Nobody has any right to make us a slave. We cannot make anyone our slave.

5. 沒有刑求。

No Torture.

沒有人有任何權利傷害我們或刑求我們。

Nobody has any right to hurt us or to torture us.

6. 不管身處何方，人人都有基本人權。

You Have Rights No Matter Where You Go.

7. 法律之前，人人平等。

We' re All Equal Before the Law.

法律必須公平對待我們所有的人。

The law is the same for everyone. It must treat us all fairly.

8. 你的人權受到法律的保護。

Your Human Rights Are Protected by Law.

當我們沒有受到公平對待時，我們可以要求法律的協助。

We can all ask for the law to help us when we are not treated fairly.

9. 沒有不公平的拘留。

No Unfair Detainment.

如果沒有正當理由，沒有任何人有權利，把我們關到監獄裡拘留起來，或把我們驅逐出自己的國家。

Nobody has the right to put us in prison without good reason and keep us there, or to send us away from our country.

10. 審判的權利。

The Right to Trial.

如果我們被審判，則應該公開進行。不應該有任何人告訴審判我們的人他們要怎麼做。

If we are put on trial this should be in public. The people who try us should not let anyone tell them what to do.

11. 直到被證明有罪之前，我們都是清白的。

We' re Always Innocent Till Proven Guilty.

除非有證明，否則任何人不應該被指責，要為某件事負責。當有人說我們做了壞事時，我們有權利去表明那不是真實的。

Nobody should be blamed for doing something until it is proven. When people say we did a bad thing we have the right to show it is not true.

12. 隱私的權利。

The Right to Privacy.

沒有人可以試圖破壞我們的名聲。如果沒有正當的理由，沒有任何人有權利進入我們家裡、拆開我們的信件、干擾我們或我們的家人。

Nobody should try to harm our good name. Nobody has the right to come into our home, open our letters, or bother us or our family without a good reason.

13. 行動的自由。

Freedom to Move.

在我們自己的國家裡，我們都有權利到我們要去的地方，並且到我們想去的地方旅行。

We all have the right to go where we want in our own country and to travel as we wish.

14. 尋求安全居所的權利。

The Right to Seek a Safe Place to Live.

如果我們在自己的國家裡害怕被虐待，我們都有權利跑到另一個國家讓自己更安全。

If we are frightened of being badly treated in our own country, we all have the right to run away to another country to be safe.

15. 有國籍的權利。

Right to a Nationality.

我們都擁有權利，屬於某一個國家。

We all have the right to belong to a country.



融貫中西的 宣言起草者——張彭春



講到這裡，大家可能會好奇《世界人權宣言》是如何誕生的呢？

原來在 1945 年 8 月，第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為了促進各國合作，以防止未來再次發生大戰，10 月 24 日成立了聯合國，1946 年聯合國組成人權委員會，負責起草《世界人權宣言》。

當時，聯合國人權委員會由 18 名代表組成。首屆成員代表了以下國家：澳洲、比利時、白俄羅斯、智利、中國、埃及、法國、印度、伊朗、黎巴嫩、巴拿馬、菲律賓共和國、烏克蘭、英國、美國、蘇聯、烏拉圭和南斯拉夫。並由美國的羅斯福夫人擔任主席。委員會副主席為中華民國籍的哲學家兼劇作家張彭春。

張彭春先生之所以被選為副主席，是因為他在宣言起草一開始就提出了自己的方案，他認為，《宣言》應該盡量包括所有參加國的理念，各個國家的代表的任務不是去減少不同國家之間的觀念差異，而是盡量地相互包容，並堅持取消一切借助於神的措辭，讓人權宣言以「人」為基礎，才能被不同宗教信仰的國家認同。

他發現論語中所強調的「平等互惠」、「己所不欲，勿施於人」的想法很適合放在人權宣言中，如果人與人

之間、國與國之間都能為對方思考，不做出互相損害的事，這個世界就會更加和平。於是他將論語的核心思想「仁」轉化為英文的 Conscience(良心)一字，最後《世界人權宣言》第一條寫下：

「人生而自由，在尊嚴和權利上一律平等。他們賦有理性和良心，並應以兄弟關係的精神相對待。」

自此，理性(reason)和良心(Conscience)成為人權的基礎，取代上帝(God)與人性(Nature)，代表人要自己思考人權的內涵，神和基因無法給我們答案。如此一來，人權才能反映特定時代的自由、理性和良心，而不會是永恆終極的概念，也才能被不同國家不同世代的人接受。這也正是《世界人權宣言》的基本目標之所在。

張彭春先生的生平

張彭春，字仲述，1892年4月21日生於天津。18歲那年參加第二屆庚子賠款留美學生考試，名列第十，同榜的還有胡適、竺可楨、趙元任等人。到達美國以後，張彭春先後進入克拉克大學、哥倫比亞大學，成為美國著名哲學家與教育家——杜威先生的門生。



1916年張彭春回到中國，其後二十年間都投入大學教

育的工作。1937 年對日抗戰爆發，為了爭取外援，張彭春受南京國民政府聘任，到英美等國宣傳中國的抗日戰爭。

1945 年 9 月日本投降，戰爭告終。四個月後張彭春到倫敦，擔任聯合國創辦會的中國代表，參與起草《世界人權宣言》。

張彭春先生對於《宣言》的通過貢獻良多。1957 年 7 月 19 日，他因心臟病猝發，在美國紐澤西州逝世，享年 65 歲。



鑒於對人類家庭所有成員的固有尊嚴及其平等的
和不移的權利的承認，乃是世界自由、正義與和
平的基礎。-- 《世界人權宣言》序言第一點



發行人：謝英士

主編：高思齊

作者：高思齊

插畫：楊翎儀

<http://www.eqpf.org>

環境品質文教基金會發行